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寮步镇联东 U 谷 • 松湖智造港物业 1、2 号厂房租金底价市场评估咨询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寮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：东莞市寮步镇勤政路 20 号 联系电话：0769-81122292 联系人：刘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东莞市寮步镇联东 U 谷 • 松湖智造港物业 1、2 号厂房租金底价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房地产估价二级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东莞市寮步镇联东 U 谷 • 松湖智造港物业 1、2 号厂房的建筑面积 37000 平方米，现处于闲置状态。 2. 服务类型：房地产估价。 3. 服务要求：评估咨询公司在评估服务期限范围内，根据东莞市寮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



		公司招租需求,对东莞市寮步镇联东U谷·松湖智造港物业 1、2 号厂房的租金底价进行市场租金评估,并出具评估报告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双方签订合同条款约定为准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: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:资产评估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粤价〔2010〕142 号);房地产评估收费参照《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》(计价格〔1995〕971 号);土地评估收费参照《国家计委、国家土地管理局关于土地价格评估收费的通知》(计价格〔1994〕2017 号)。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签订合同,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


		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及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条款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：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向采购人提交评估咨询报告相关成果资料，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在 <u>10</u>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条款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解决不成，双方同意提交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13	备注	业主单位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，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